

#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3]104号

##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第一批粮食生产)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市财政局《潮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粮食生产)的通知》(潮财农[2023]89号)和你局《关于分解中央农机购置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的函》(安农函[2023]23号),现将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粮食生产)下达给你局(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专项用于农机购置补贴。

二、请加强资金执行监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此项资金支出请列入 2023 年度“农业生产发展(213012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

和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 1、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任务清单
- 2、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3年10月17日



附件1:

### 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任务清单

项目名称	资金主管单位	项目内容	任务量	实施单位	列支科目	补助资金(万元)
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为符合广东省农业机械购机补贴和报废补贴条件的农业生产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办理补贴	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提高0.6个百分点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2130122	39

附件2:

## 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地区：潮安区

专项名称		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				
省级牵头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资金额度（万元）		39				
年度总体目标		增加贴机具台数，加强补贴机具质量管理，提升各地的农机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单位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台（套））		台（套）	≥ 78
		质量指标	补贴机具质量			合格
			补贴发放合规率			合规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限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的农民满意度（%）			%	≥ 90